

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新杰女士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，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表决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6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

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8月25日